

彰化縣政府 函

523
彰化縣埤頭鄉新生路98巷203號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曾明彥
電話：047531664
電子信箱：garois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保證責任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銷字第10702520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來文(共1個電子檔)

主旨：函轉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為協助水果滯銷問題，架設農產品促銷資訊網路平台供農民網路直銷，請轉知貴單位所輔導之農民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107年7月17日laimax717a字第10710717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為協助解決產地與終端消費嚴重價差，架設了促銷資訊平台(網址：<http://www.laimax.com.tw>)提供農民網路直銷，該平台無須任何費用，農民可以免費使用。
- 三、請轉知有滯銷問題的農民得上本平台進行網路直銷。
- 四、檢附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來文電子檔乙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彰化縣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保證責任彰化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、保證責任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縣長魏明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超頂國際資訊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松山區延吉街48巷16號1樓

聯絡人：賴頌衡

電話：02-25779962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laimax717a字第1070717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協助解決區內水果滯銷問題

說明：

- 一、今年南部地區嚴重的水果滯銷現象，造成很大的民怨。
- 二、但是北部等地區的終端零售價卻仍居高不下，有些價差達四倍以上。如果終端售價能下降，即能透過消費者大量採購，來解決問題。
- 三、要解決產地與終端消費嚴重價差，最佳辦法就是透過網路直銷。但是困難就在大多數農民不諳電腦、網路，要架站行銷，執行上有困難。
- 四、本單位為全國367個鄉鎮市區架設了專屬各該地區促銷資訊平台(網址：<http://www.laimax.com.tw>)，資訊類別包含農漁產品。
- 五、請轉知區內有滯銷問題的農民，可以上本平台來進行網路直銷。只要註冊一個帳號、密碼即可刊登促銷訊息。縱或農民自己不懂，也可委請親朋好友幫忙刊登。售價自己訂、生意自己接、款自己收。因為是直銷，價差問題就會下降，滯銷問題就會慢慢解決。全國367個鄉鎮市區都可去賣。



農業處

收文:107/07/18



1070252053

3 無附件

- 六、請農民注意貨運業者的最經濟運送量，好像是20公斤。
- 七、當農民上網行銷時，請貴單位開一個記者會，透過沒替告知全國消費者可上網去購買貴地區價廉物美的水果。如果上項建議能澈底落實，滯銷問題當可迎刃而解。如能鼓勵公司、單位團購，或許一個大單位就能賣掉一卡車，幫助不小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

副本：

裝

訂

93

線